证券简称: 伊力特

股票代码: 600197 公告编号: 临 2017-009

##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0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六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,应参会董事 6 人,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6票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 的规定,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- 1、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(本项议案同意票 6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),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审阅了公司第一季度报告 全文及正文,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;
- 2、关于免计新疆伊力特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利息的议案(本项议案同 意票6票,反对票0票,弃权票0票)。

2008年公司控股组建新疆伊力特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煤化工公 司"),注册资本为1亿元,公司出资6,100.00万元,占总股本的61.00%, 2010 年4月, 煤化工公司进行增资扩股, 公司的持股比例由61,00%提高至92,20%。

2011年-2012年期间,公司先后给煤化工公司借款合计269,023,900.00元。

2013年5月21日,公司将所持有的煤化工公司51%的股权转让给新疆生产 建设兵团农业建设第四师七十一团,转让完成后,公司的持股比例由 92.20%降 为 41.20%, 煤化工公司变更为公司的联营企业。

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,公司共计向煤化工公司提供借款本金 269, 023, 900. 00 元, 按协议约定借款本金计息 97, 697, 665. 79 元, 本息合计 366, 721, 565. 79 元。 同时公司已经为上述借款利息计提并缴纳税金 5,358,681.39元,而煤化工公司实际并未向公司偿还过借款本息。

目前,该公司已全面停产,截止2016年12月31日,净资产为-72,849,619.24元,依据会计准则公司已对借款本息计提了345,346,764.61元减值准备,现账面净值为21,374,801.18元。

考虑到煤化工公司的实际情况,该公司已无力偿还上述借款本息,公司决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对上述借款本金免计利息。此事项已经兵团第四师国资委【2017】14 号《关于免计新疆伊力特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借款利息的批复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